國立東石高級中學112學年度學生社團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**主旨**：為推動群育課程，藉由社團活動讓學生從中學習合群、互助、分工、合作、待人、處事的方法，培養團隊精神，以健全人格，適性展能，享受生活樂趣。

二、說明：

1. 社團活動依性質分康樂性、體育性、學術性、技藝性、服務性等五大類社團。
2. 本學期社團活動日期 9/20、10/25、11/8、11/15、12/6、12/13 共 6 次活動，計 12 節課。

三、辦法：

1. 對象：本校全體學生。
2. **選填時間：9 月 1 日星期五 20:00 起至 9 月 8 日星期五 10:00 止。**
3. 選填方式：上網填寫 google 表單。表單連結公告於「學校官網—最新消息」及「學校官網—行政單位—訓育組—班級綜合活動課程及社團」、line 各群組(學生公佈欄、班級班長、學生會及導師群組)，並印製公告資料發放各班級。
4. 選填社團連結：https://forms.gle/5Gna3XhUGqreu3tf6

四、注意事項：

1. 社團選填每學年只辦理 1 次，請務必審慎思考並選擇。
2. 每個同學可依個人興趣可選填三個不同性質的社團志願序，每一性質的社團僅能選填一個。
3. 同一班級報名同一社團人數，請參考社團介紹欄位中「每班可填人數」。請各班先行協調，不可超額。第一輪分發時若超額，以上網登記先後為依據；第二輪以後分發，將重新斟酌每班選填人數上限。
4. 第一階段未填選上任一社團者，將進行第二次選社。第二次社團選填只能填寫人數未足額之社團。
5. 社團分發以高年級優先，按填選社團志願之順序分發。
6. 三年級學生社團活動，為該班級為主的不開放混合選社之學術性社團為主。
7. 轉社申請一學年只有一次。本學期轉社申請時間為 10 月 4 日第一次社團時間結束後至 10 月 6 日 16:00 止。
8. 社團活動缺席者，以曠課登記。曠課達 2 次以小過乙次論處。

9. 如有疑問，請洽學務處訓育組。

五、社團一覽表：如附件。

六、本計畫經　校長核示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